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3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日（星期二）14:3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1日—2019年7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2日上午9:30—11:30时和下午13:00—15:00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日15:00至2019年7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5）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285,501,1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8088%。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85,497,8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808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3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3,3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8%。其中：

①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3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8%。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4、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5、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7、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1、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2、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5、向原A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8、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4,090,2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89%；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关联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韩丽梅予以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9、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5,497,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8%；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反对3,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19-033

深圳燃气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
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回售代码：100922
- ●回售简称：燃01回售
- ●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张，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 ●回售申报期：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2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448,466手（1手为10张，每张面值100元）
- ●回售金额：人民币448,466,000元（不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年7月11日

根据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燃气"、"公司"或"发行人"）公告的《深圳燃气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公众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回售条款，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披露了《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的回售实施公告》和《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并于2019年6月3日、2019年6月5日、2019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并于2019年6月14日披露了《关于"16深燃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16深燃01"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期（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2日）内进行回售申报，将持有的"16深燃01"公司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6深燃01"公司债券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448,466手，回售金额为人民币448,466,000元（不含利息）。

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6深燃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51,534手（1手为10张，每张面值100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19-034

深圳燃气关于公司债券"16深燃01"
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19年7月10日
- ●债券付息日：2019年7月11日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深燃01"或"本期债券"），根据公司《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公众投资者）》和《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规定，公司将于2019年7月11日支付"16深燃01"自2018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期间的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6深燃01

3、债券代码：136530

4、发行人：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附发行人第3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2.97%。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计息期限：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计息期限自2016年7月11日至2021年7月10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6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6年7月11日至2021年7月10日。

10、起息日：2016年7月11日

11、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7月1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7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本金兑付日：2021年7月11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7月11日。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本金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5、上市时间和地点："16深燃01"于201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6、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方案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8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按照《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16深燃01"的票面利率为2.97%，每1手"16深燃01"（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29.70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9年7月10日

2、本次付息日：2019年7月11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债权登记日2019年7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6深燃01"持有人。2019年7月10日（含）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9年7月10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五、付息办法

1、公司已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了《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公司将在派息款到账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年度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公告为准。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发行人

名称：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真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
电话：0755-83601139
传真：0755-83601139
联系人：谢国清、黄雪玲、龚安定

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0620
联系人：杨亮亮、戴卓伦

3、托管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徐瑛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电话：021-68870114
传真：021-68875802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19-030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本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参见2019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7）。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19JG006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已经全部赎回，公司已收回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的本金和收益，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到期收回到账时间	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19JG006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2,000.00	2019年06月28日	12,000.00	246.5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共赢利率结构2723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737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3）签约公司：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

（4）投资额度：12,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4.05%-4.55%（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05%；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55%。）

（6）收益起算日：2019年07月01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09月30日

三、主要风险揭示

1、上述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

2、上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签约银行所揭示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其他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了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选择了低风险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选择银行发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与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截至本公告日，包含本公告所列理财产品在内，公司目前未到期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	金额	状态	资金来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保证收益型	2019年01月26日—2019年07月25日	3.95%	8,000.00	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2	共赢利率结构2737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广州双塔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19年07月01日—2019年09月30日	4.05%-4.55%	12,000.00	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七、备查文件

1、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理财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7月03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公告编号：2019-027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1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0	－	2019/7/11	2019/7/11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21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590,541,8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905,418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0	－	2019/7/11	2019/7/1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国华能源有限公司、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股东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暂免征个人所得税。

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1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规定，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09元。该类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09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1元。

五、

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问题，请按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54-8661819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25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日（周二）上午10:00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7月1日15:00至2019年7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412会议室

3.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总经理蒋尚军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计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392,241,1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699%，占公司总股份的15.4179%。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51,526,4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3224%，占公司总股份的3.8928%。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计1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40,714,6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0475%，占公司总股份的11.5250%。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

2. 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中油资本有限向中油财务增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92,229,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92,229,5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专属保险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92,237,4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92,237,4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上述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有限公司、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已回避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吴寒、辛斯多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股票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9075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子公司）共收到以下政府补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取得依据	类型	会计科目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186.94	财税[2011]100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财政扶持补助资金	522.91	深工信电子字（2019）75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其他政府补助	707.17	深南府办规（2018）3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1,417.02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本年6月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417.02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最终账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9-029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768.41万元－9322.09万元	盈利：5,178.9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8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7元/股－0.201元/股	盈利：0.1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计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上半年公司电站所在流域来水量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公司控股及参股水电站上网电量相应增加，公司利润相应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3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28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8%，成交的最高价为17.34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4.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71,434,427.34元。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2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8-017）。公司虽对部分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但积极采取措施催收应收账款。自2019年1月至今，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收回3,172,838.79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2018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2019年1月至今回款
尉犁县棉麻公司	2,205,600.00	2,205,600.00	292,838.79
农五师种棉加工厂	2,952,320.00	2,952,320.00	2,880,000.00
合计	5,157,920.00	5,157,920.00	3,172,838.79

上述应收账款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上述转回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增加公司2019年度损益3,172,838.79元，最终以年审会计师审计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